

中共石棉县委组织部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负责全县党的组织体系、组织制度建设,负责基层党组织建设规划指导和党员队伍宏观管理,指导开展党员教育工作。

(二)负责全县领导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的总体规划和宏观管理。负责县委管理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考察考核、日常管理,提出调整配备建议,审核办理任免、工资、退休、兼职、待遇等有关事项。负责全县优秀年轻干部队伍建设工作。

(三)负责管理全县公务员工作。牵头拟订和组织实施公务员管理政策规定,承担公务员录用、调配、考核、奖惩、培训、监督、工资福利等工作,指导公务员绩效管理工作。

(四)负责全县人才工作的宏观指导、组织协调和督促检查,牵头推进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和政策创新,牵头推进县校(院、企)战略合作、人才对外开放、党委联系服务专家工作,统筹实施重大人才工程和人才表彰奖励。

(五)负责全县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的宏观指导、政策规划、组织协调和督促检查,负责县重点培训项目的策划、实施和管理,指导全县干部教育培训基地建设管理、师资队伍建设工作。

(六)负责全县干部监督工作的宏观指导和综合协调,制定和落实干部监督工作制度,组织开展对选人用人工作情况的监督

检查，受理和办理有关问题举报，组织实施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及抽查核实工作。

（七）统一管理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

（八）负责老干部和关工委办公室相关工作。

（九）负责直属机关工委相关工作。

（十）承担县委党建工作领导小组、县人才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十一）完成县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概况

中共石棉县委组织部设 8 个内设机构，行政编制 15 名（含县级干部编制 1 名），机关工勤编制 2 名，事业编制 20 名。2020 年末职工人数为 28 人。

三、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1 年部门预算收入总数 4,103,729 元。部门预算支出总数 4,103,729 元，其中：人员支出 2,643,771 元，公用支出 562,018 元，项目支出 897,940 元。与上年预算相比较增加 0.82%，原因是新进人员增加人员经费、日常公用经费。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1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 0 元。

（二）公务接待费。

2021 年公务接待费 10,000 元，与上年预算相比较减少 50%。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021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90000元,与上年预算相比较减少43.75%。

五、机关运行经费的安排和使用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日常公用经费支出562018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履行一般行政管理职能、维持机关日常运行而开支的机构运行经费。

六、政府采购预算说明

2021年政府采购预算资金0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元。

九、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

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2.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

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3.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中共石棉县委组织部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